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合公佈

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 14.41(a) 條

茲提述 (a) 由 Centu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城市」)、Paliburg Holdings Limited 及 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富豪」) 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內容有關該交易之聯合公佈及 (b) 由世紀城市及富豪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之聯合公佈 (統稱「該等聯合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聯合公佈所載，(a) 賣方及買方將本於誠信協商並盡一切合理努力於完成日期 (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或之前議定並簽立正式協議，而初步買賣協議仍繼續具全面效力及生效及 (b) 世紀城市及富豪需要更多時間備製將載入其各自通函之若干資料，包括 (i) 債務聲明、(ii) 營運資金充足聲明、(iii) 該交易之財務影響及 (iv) 估值報告，世紀城市及富豪各自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4.41(a) 條，以將寄發相關通函之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聯交所向世紀城市及富豪分別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4.41(a) 條之豁免，條件為各自之通函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寄發 (「該豁免」)。倘世紀城市或富豪的情況有變，聯交所可撤回或更改該豁免。

承董事會命

Century C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承董事會命

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聯合公佈刊發日期，世紀城市之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俊圖先生(副主席)

羅寶文女士(副主席)

吳季楷先生(首席營運官)

梁蘇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澤德先生

伍穎梅女士，JP

黃之強先生

於本聯合公佈刊發日期，富豪之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寶文女士(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梁蘇寶先生

羅俊圖先生

吳季楷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志明博士，GBS，JP(副主席)

楊碧瑤女士，JP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麗娟女士

羅文鈺教授

伍穎梅女士，JP

黃之強先生